

2010年东莞文学艺术系列丛书第①辑

主编◎陈志伟



踏雪无痕

散文集

作者通联：江西省修水县山口兽医站

邮编 332400

曹文格◎著

广东文化出版社

年东莞文学艺术系列丛书第①辑

主编◎陈志伟



踏雪无痕

散文集



詹文格◎著

甘肃文化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踏雪无痕/詹文格著. -- 兰州: 甘肃文化出版社,
2011. 8
(2010 年东莞文学艺术系列丛书/陈志伟主编. 第 1
辑)
ISBN 978-7-5490-0263-4

I. ①踏… II. ①詹… III. ①散文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70765 号

踏雪无痕

詹文格 著

责任编辑: 宋姝鹏

出版发行: 甘肃文化出版社

地 址: 兰州市曹家巷 1 号

邮政编码: 730030

电 话: 0931-8454870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网 址: www.gswenhua.cn

印 刷: 广东天鑫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厂 址: 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瑞宝路大千围二横路 2 号

开 本: 889 × 1194 毫米 1/32

字 数: 165 千字

印 张: 7.5

版 次: 2011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1 年 8 月第 1 次

印 数: 1-1000 册

书 号: ISBN 978-7-5490-0263-4

定 价: 22.00 元

如发现印装错误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编委会名单

编委会

总 顾 问：王道平 严小康

顾 问：叶泽驹 黄福泉

主 任：陈志伟

成 员：陈健秋 蔡建勋 董 红 黎寿康 黄培德

王海明 陈志满 黄 辉 周汉标

编辑部

主 编：陈志伟

副 主 编：陈健秋 蔡建勋 董 红 黎寿康 黄培德

王海明 陈志满 黄 辉

执行主编：周汉标

编 辑：胡海良 胡 磊 王润妃 刘天歌 卢翠玲

祁梓玲

序言：我读文格

邓 刚

我在辽东，文格在赣北，我们却在广东见面。尽管我们素昧平生，但他的文字却强烈地吸引了我，所以有相交已久的感觉。

最初是听到一个文友说看到一篇小说《谁在城里种玉米》，仅这个小说题目就令我心里一动，产生一种兴奋的浮想和深沉的思索：谁在城里种玉米？面对当今物欲横流的世界，这真是说有多少意思就有多少意思！后来知道作者是江西年轻的作家詹文格，于是我就开始关注他的作品，终于很欣喜地看到他的诸多散文。

读文格的第一篇散文《夕阳染山林》的第一段，就被他精彩的诗一样的文字惊讶得眼睛发亮。这是他在整理和阅读父亲日记时的描述：“那些被时光过滤的文字像蝌蚪一样游走在情感的水面……纯自然的原生态笔墨”犹如“藏在泥土中的红薯和土豆，绝不矫揉造作，无病呻吟。”紧接着他的笔触一下子就舒展起来，他写山里的夜色来得突然，“就像一支悬在头顶的巨笔，饱蘸了浓墨，突然间朝你劈头盖脸地抹来。没有前奏，没有铺垫，就像生命终结时的突然。”他形容秋天收割后的田野“就像产后的母亲”。

随着对文格作品的深入阅读，我这才知道他是一个在农村长大的孩子，而且生活坎坷，经历的事情和吃过的苦，非一般人能

比。他当过农民，做过兽医，还从事十年个体运输，但第一次单独跑长途就因技术生疏，发生交通事故，把县汽运公司的皇冠牌原装进口轿车撞了个大窟窿，总之重重磨难使他感到“老天一直不肯对我放晴”。然而，他酷爱文学，在阅读书报十分有限的偏远山区，能勤奋学习创作，并能在全国大大小小刊物上横溢才华，其多篇作品选入中学课外读本和2009年高考模拟试卷。2010年，获“恒光杯”全国公安文学大赛奖……我想，在如此生存的磨难中，还能收获如此的光彩，不能不说是一种奇迹。文格是一个不断行走和思考的探寻者，他确实是一位有着相当才华和相当思想的作家，作品有特殊的韵味，我甚至无法准确地赞美他的创作，只好更多地引述他的文字，与读者共同欣赏和享受。

例如他在《乡土的声音》里描绘乡下的牛“像一个劳模，有着超常的忍耐力……牛是最寡言少语的，它们相互间见了面，有时候连招呼也不打，只用眼神默默交流一下，可是它们的心里比什么都明白”决不像“叫驴一样多嘴绕舌，受一点点委屈，就连哭带喊。也不像马儿一样多愁善感神经质。牛们再累的时候，也不唉声叹气，从不说这疼那疼”。我们可以看出，他对牛的情感其实就是对勤劳善良的乡村父老的情感：“几十年过去，除了在母亲那儿，我再也找不到比它（牛）更善良的眼睛了”。

例如他在《怀念一棵树》中写道：“一棵古树被强硬的方式带进了城市，有点像一个被拐卖的妇女……尽管古树已经站立在城市的阵营里，同样完好无损保留着自己的面庞，但是阳光与空气送来的不同养分已经消解了古树内在的力量，树根伸在钢筋水泥挤压的泥土里，心中开始不停地呻吟。”读完这篇文章，令我感到文格不仅是在痛斥现代文明的愚蠢和野蛮，还像一篇凄美的民间传说。古树被强行连根拔起，粗暴地吊到汽车上拉走，将鸟

巢及巢内嗷嗷待哺的雏鸟带走，鸟儿母亲悲伤欲绝，并进行绝望地反抗，竟奋不顾身地撞向汽车，用粉身碎骨的惨烈，来对抗物欲的世界……

例如他在《灵魂之舞》中有这样的思索：“风是没有形状的，但房前的杨树却描摹出了它的形状；水也是没有形状的，但河床塑出了它的形状；灵魂是没有形状的，但人的行为铸就了它的形状”。

其实我随意就可以从他任何一篇文章中摘录出令我惊叹的文字：“死亡是长久的，长久的死亡只有土地才能承受得起这份沉重”《窗外就是八宝山》；“哭泣与欢笑那是音乐的母体，所以音乐才能成为灵魂的家园”《天籁》；“漂亮女人最爱上街，因为她们把街道当成了展示自己的舞台”《与谁为邻》。“水泥这种后现代产物终于老化脱落，无法与自然的石头抗衡”《夕阳染山林》

文格对大自然的崇拜坚定不移，对农村田园村庄的赞美痛不欲生，他把故土装进了心坎里，对城市文明抱有被动式的热切向往，完全像一缕透明的灵魂在城乡之间不安地飘移。当然，最终我们看到他对这个世界的认识，是相当艺术并相当健壮的：“城乡是一种唇齿相依水乳交融的关系，但在一些地方偏偏弄得骨肉分离。没有乡村的依附，再大的城市也是一座孤岛；而没有城市的牵引，再美的乡村也显现不出生机，城市是凝重刚性的，乡村却是写意柔软的……”《城市背影》。

我看过诸多作家风格各异的散文，但像文格这种感性和理性平分秋色的文字，不但给我们带来奇特的审美感觉，还能给我们带来哲理般的深层思考和“忧伤式”的艺术享受，应该说是很难得的。

也算有缘，前些日子去虎门，意外见到文格，由于只匆匆一

面，所以给我的唯一感觉，就是他那对眼睛里总是闪着一片云影，可以看出，他还在为生存而奔波。也许苦难会给作家带来意想不到的激情，所以，我祈盼文格有更多的精彩问世。

2011年2月1日于大连

（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，辽宁省作家协会副主席，大连市文联副主席、作协主席）

目录

序言：我读文格	/ 1
---------	-----

第一辑 呢喃心语

夕阳染山林	/ 2
城市背影	/ 6
月泊山林	/ 11
回 乡	/ 16
走过田野	/ 26
逝去的老屋	/ 32
怀念一棵树	/ 43
乡土的声音	/ 50

第二辑 与谁为邻

在俗世中行走	/ 62
荒野夜行	/ 74
午夜大街	/ 79
窗外就是八宝山	/ 84
风是世间的另一种语言	/ 93
天 籁	/ 96
生命的色泽	/ 98
与谁为邻	/ 102
渔家香饵	/ 107

药 引	/ 112
一栋楼一个世界	/ 118

第三辑 生命独旅

踏雪无痕	/ 124
回家的路只有一条	/ 131
唐诗之旅	/ 136
清廉垂青史	/ 140
出井之蛙	/ 145
一只蚂蚁的旅行	/ 148
一山绿竹听轻风	/ 153
漂流的鸟巢	/ 159
1973 年的牙祭	/ 164

第四辑 灵魂舞蹈

大地脊梁	/ 174
灵魂之舞	/ 177
心理测试	/ 183
命若浮萍	/ 186
走在回乡的路上	/ 189
清水洗梦	/ 192
子非鱼,焉知鱼之乐	/ 195
陶令不知何处去	/ 198
龙潭圣泽觅仙踪	/ 202
口舌生辉	/ 208
最后一课	/ 216

第一辑

呢喃心语

夕阳染山林

秋风带着一脸酡颜轻轻抹过山野的时候，我终于寻来了短暂的闲暇，开始整理父亲的日记与诗文。诗文穿越了一个少年到老年的全部过程，那些被时光过滤的文字，像蝌蚪一样游走在情感的水面，阳光之下水气氤氲在字里行间，让父亲进入儿子心间。纯自然的原生态笔墨，有啥说啥，很本色、很质朴，就像藏在泥土中的红薯和土豆，绝不矫揉造作，无病呻吟。

一位名人说，时间是一位大师，能写出多彩的未来。而我觉得时间是一只吸取精血的怪兽，是一个食人的魔鬼，让一个青春勃发的少年轰然老去。父亲那些泛黄的照片留下了他青春年少的模样，曾丰满的体态如今已形销骨立，皮肤布满了深深的皱纹，衰老使我对时间产生了一种深深的恐惧。我坐在老屋的门槛上，看见屋前的枫叶突然变红，就像一组诗歌意象，含蓄朦胧。晚上，在不太明亮的灯光下，我翻看着一堆各式各样的本子，纸页间滴落墨迹，雪泥鸿爪，沉淀下人生的喜怒哀乐，上面有父亲紧随时态的文字。一生是如此短暂，一些轻轻的纸片便能将其托起，寥寥几笔就能带过；而煎熬中的每一天却又是如此的漫长。日记本上写着：我今天很痛苦。仅仅六个字，那艰辛与沉重却穿越了长长的时光隧道，让几十年后的儿子重温了昔日的痛苦，像乡间负重的独轮车在我的胸脯上反复碾压。上有老，下有小，父亲是一家之主，承受着生活的沉重。那个时候满地都是饿得眼睛发绿的乡人，能存活就是一种奇迹，农村正闹着可怕的饥荒……

村里那条起了凹面的石板小路，就像一位缺牙少齿的老妪，但一条新修的水泥路，却不可能生存如此悠长的日月，水泥这种

后现代产物终究会老化脱落，无法与自然的石头抗衡，历史的细节镌刻在脚下的石头里，成为地老天荒的故事。石头是最能承受衰老，承受虐待，承受孤独的物质，就是肩扛万丈高楼，也依然一言不发，宠辱不惊，它能坚持到地老天荒，能等到世间最坚硬的物质消退。难怪传说中的女人都化作了石头，修河边的抱子石、望夫石，世世代代都在等她随水而去的男人，男人回来的那一天，她就会还原成人。

多年前，我离家的时候是秋天的夜晚，我看着家人在灯下围着簸箕撮着菊花，开得灿烂的菊花还沾着晶莹的露水，过几天就在客人的茶杯里上下翻滚。对于漂泊者来说，家乡这杯茶水是一种牵挂，人在异乡，孤寂的夜晚让我突然间想起了河滩上的野菊，以及野菊旁大片的芦苇。气温下降之后，芦花随风一吹，漂落在平坦的河滩上，洁白的芦花如一场梦中的瑞雪，这个时候河水已经冻哑了嗓子，芦花却给河滩留住了最后一丝温暖。小时候想，野外的花草树木冬天怎么不冷？原来植物也懂得相互关怀，彼此温暖，草木其实也是有情物，只是人类没有读懂它。

我和父辈一样，深爱着这个村庄，但又对村庄无可奈何。城市的磁场太过强烈，物质成了欲望的良导体，一个一个被无声地吸走。老屋如一只千年龟鳖，干瘪得只剩一个空洞的躯壳，衰老得不能动弹，头缩进厚厚的铠甲里，匍匐在山水之间，不敢目睹这个变幻的世界。农耕文明时代，这可是富庶之地，前面是河，后面是山，一片肥得流油的黑土地，在这块土地上劳作的前辈，却过着缺衣少食的日子。

老屋像慈祥的祖先，为子孙遮风挡雨，屋顶盖着长如扁担的缸瓦，瓦上刻有阳文图案，老枫树的叶子飘落在屋顶上，长满了一层绿茵茵的青苔。我特别喜欢大雨来临时，屋檐下挂起根根银柱，满含动感的水声就像瓦片间的琴键，弹奏着天地之间吻别的情歌。老屋的左侧是牛栏和猪圈，风从左侧吹来，散发着新鲜的牛粪气息；风从右侧吹来，传来菜园中紫苏与薄荷的花香；后山

是一片松林，松涛阵阵，雄浑激越，那是如歌岁月的行板。我们站上山顶，眼望长青的马尾松漫溢得含蕴的葱茏，夕阳西晒，流水淙淙，那是生命的颜色。

山里的夜来得突然，就像一支悬在头顶的巨笔，饱蘸了浓墨，突然间朝你劈头盖脸地抹来。夜就这样正式降临了，没有前奏，没有铺垫，就像生命终结时的突然。鸟雀比人更谨慎，精确地计算了飞翔的时间，作好了歇夜的准备，当它们把身子在树叶中藏完时，夜幕便刚好降临。此时月亮还没有升起来，山野在头顶寂寞着，我弄不懂，一条河流靠什么作牵引？为何能经年不息，日夜咆哮。夜色里，村庄一脸模糊，就像宽沿草帽下的一张脸，看不见表情，但能感觉到沧桑、苦涩和缺少笑意。河流伴着山川，滋润了炊烟四起的村庄，曾经设想，假如没有这条不知疲倦的河流，山村便会成为死寂无声的坟冈。河流因季节而变化，夏季狂暴，冬天脆弱；山村倚水而得丰稔，村人近水而获欢笑，河流是土地的点睛之笔，是连接所有生命的脐带。

暮色里父亲赶着老牛缓缓而归，我站在枫树下翘首盼望着母亲回家。妈妈背着一大捆薯藤，瘦弱的身躯显得十分疲惫。妈妈挑了几个大红薯，让我端到河里洗净，回家煮薯饭。那时粮食不够，红薯代替了一半的主食。每顿不离红薯，又缺油少菜，久吃殊实难以下咽，我心里盼望着有朝一日能吃上净米饭，谁能料想，追求健康饮食的今天，竟花几元钱上街买来红薯做饭。

夜色将山村完全浸透，母亲把疲惫收起，点燃了火红的灶膛。母亲安详的脸映出火红的颜色，一盘薯粉烫蛋让一个少年至今口齿留香，美食不需要奢侈，幸福其实很简单。我曾沿着河流漫步，哗哗的流水拨动着心弦，延续着记忆。村里人都爱早睡早起，只有河水依旧一路轻吟歌唱，是啊！河水是不知疲倦的，河流只为流淌，流淌才是它的生命，只有流淌才能繁衍生息，才能风光无限，才能抵达远方。

父亲的诗文集命名为《夕阳留声》，夕阳虽美，但近黄昏，

夕阳总会提示我，生命轮转，光明流逝，我就是再加倍努力，也无法在纸张上重造逝去的岁月，无法搭建历史盛大的天空，建构诗意的光荣与梦想。老屋终究会倒塌的，一代接一代人在时光的坑道中耗尽最后一缕呼吸，然后消失得无影无踪。人一生都在忙碌奔波，但不全是为了温饱，不排除为了追求一些世俗的东西，而悄然离世的时候，你却一样也无法带走。死亡是一种悄然降临的节日，无论是华丽无比，还是平庸寂寞，都是一样的衰老，一样的死亡，一样的尘世。世上还有什么值得惊悸的呢？生命中有一些东西随着年龄的增长被无声地抽走，比如亮丽的容颜和青春的气息；也有一些东西却又坚强地留守，筋骨悄然老去，钙质不断流失，但生命却在更加坚硬地成长，成长到能让你坦然地面对一切。当埋头于泥土之上，还没有嗅到微醺的秋味时，秋天便翻过了门前的田野山岗，猛然醒来，一生原来就在一个恍惚之间。

我喜欢秋天收割后的田野，它就像产后的母亲，赋予了生活的大爱和大美。简朴生活是一种成熟，一种意境，一条谜一样的修河，冲破了多次的拦截，坚固的堤坝终究没有禁锢住它渴望大海的梦想，河水送来了所有的欢笑，而又把所有的欢笑带走。水是最柔软的液体，但它从不屈服最坚硬的物质，水滴石穿，当我们坚硬的牙齿完全脱落的时候，柔软的舌头却完好地存在。月升日落，花开花谢，河水推着河水走远，一代人将另一代替换。

城市背影

——阅南昌

对于城市的描述，我一直都是肤浅和片面的。有人说，一座城市就像一本《哈姆雷特》，一部《红楼梦》，一千个人阅读，就有一千种内涵。官员看见城市是政治与权力；商贾看见城市是买卖与商机；民工看见城市是工地与建筑；学生看见城市是文化与教育；食客看见城市是酒楼与饭馆，美女看见城市是……

进入高楼林立、车流如织的城市，感觉城市只留给我一个似曾相识的背影，始终无法看清它的脸庞。相比之下，生养我的乡村是那样的具体，长满稻麦的田野、沾满露水的菜地、满园乱飞的鸡鸭、垛满禾草的晒场，一切都是那样的简单明了，充满泥土的质感，让人看着特别踏实。

14岁到城里读中学，初进县城，看到大桥头修河边的南山崖有一仿古建筑，门楣上悬挂着赵朴初先生题写的牌匾：黄庭坚纪念馆。这才知道家乡在北宋时期就出过一位赫赫有名的大诗人、书法家，他叫——黄庭坚，字鲁直，号山谷道人。进入馆内，望着这位令人敬仰的名儒塑像，我一片茫然，因为此前我一无所知。那一刻让我如梦方醒，认定一个理儿：知识、智慧、权力都是生长在城里的东西……

南昌是管辖家乡的省城，但我走近它的次数却十分有限，对这座城市我一直深感陌生，以致于有一次驾车进入市区而迷路出不来。只听说它冬天奇冷，夏天奇热，平生第一次逗留最长的只有三天。三天，对于一座城市来说你还描述不清它的背影，但在我看来三天却让我感觉到了一种少有的透彻。其实建筑最能体现

人心的物化与外化，在现代化进程中，城市的脸庞似乎在日益缺失个性，出现了太多的似曾相识。一幢高楼与另一幢高楼；一条街道与另一条街道；一个小区与另一个小区，它们除了外在的名称不同之外，相同或相似的东西实在太多了，有的简直就是一道复制的程序，让你惊讶地错把他乡当故乡。公交车一样拥挤，等车的男女同样匆忙，咖啡屋、麦当劳里的食客依然不紧不慢，美容院出入的高傲女郎拒绝素面朝天……

我站立于高楼间，清晰地目睹着赣江带着不少的沉重和凝滞向前流淌，也许是江水承载着这座城市以及城市之外的太多欲望，当年“初唐四杰”之一的王勃也是望见这样的一江流水吗？也是因这条江水而引发了他如涌的文思吗？赣江不会回答，它正蒸腾起一片烟岚，飘浮在吃水很深的船只间。透过滩涂，传来嘈杂的市声，江的此岸与彼岸在对应中，一切又好像并不真切。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。千百年来，对于滕王阁这座江南名楼来说，是滕王阁成就了王勃；还是王勃成就这座名楼？这一点恐怕连那位年少的山西才俊自己也未必能够准确地道出。从某种意义上说跟今天电视广告中的名牌与名人效应颇为神似。第一次以游人的身份走近重建的滕王阁，思绪却无法与遥远的历史对接，金碧辉煌，但不一定就能再现当年名楼的气魄神韵。我不敢说游人是浮躁的浅知者，但至少不是来研究历史、寻求学问的，而是作为休闲方式来欣赏美景与风光的，不管风景背后包含着怎样的历史，在游人眼里只是一个景点而已，除了用各式相机定格自己到此一游外，别的都无关紧要。人过留名，雁留声，看来是动物的通病，没有高级与低级之分。这一点倒让人想起了八达岭长城，那些古老秦砖上随处雕刻挖凿的汉字，遍体鳞伤的赵钱孙李，目的就是想留下点什么，天南地北的游人都有这浅薄的想法，妄想把自己的名字与古老的风景一样变成一种永恒。

《滕王阁序》的骨子里无法排除恭维与吹捧的成份，算是一